

证券代码：301215

证券简称：中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22,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汽股份	股票代码	3012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秀国	奚佩佩	
办公地址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区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区	
传真	0515-69860935	0515-69860935	
电话	0515-69860935	0515-69860935	

电子信箱	dsh-office@catarc.ac.cn	dsh-office@catarc.ac.cn
------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我国主要的汽车试验场投资、运营、管理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通过构建汽车场地试验环境和试验场景，为汽车整车生产企业、汽车检测机构、汽车底盘部件系统企业以及轮胎企业等客户提供场地试验技术服务。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通过构建汽车场地试验环境和试验场景，向汽车整车生产企业、汽车检测机构、汽车底盘部件系统企业以及轮胎企业等客户提供场地试验技术服务，根据客户使用试验场地环境的时间、里程及实际获得的配套服务情况等，按约定的服务价格收取费用。

1、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汽车整车生产企业、汽车检测机构、汽车底盘部件系统企业和轮胎企业，基于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及公司试验场地技术和服务的行业领先性，公司采取直销模式开展销售。公司制定有标准的服务价格体系，并根据公司的相关优惠政策，行业内其他试验场地的市场价格等因素，与客户开展商务谈判，确定最终的合同价格。

2、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通过招标采购、竞争性谈判、比价采购、定点采购、网上采购、零星采购等采购方式，对公司工程、服务和货物采购的全过程进行规范，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准入评审、履约评价及退出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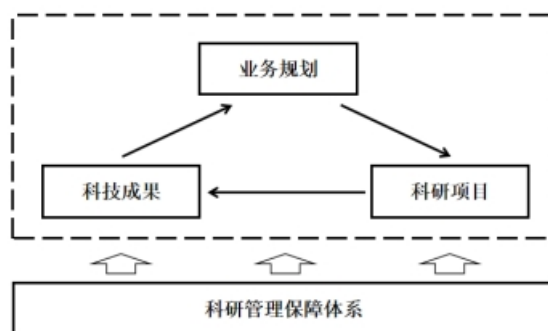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经营活动主要在试验场内部开展。主要分为试验前、试验中、试验结束三个阶段，试验前：客户签署合同后，填写试验需求，下达试验订单，公司的客户管理部门和管理部门负责对订单进行评审，对拟试验人员进行必要的安全培训。试验中：为相应的客户办理人员及车辆入场授权，同时发放相应的试验设备，如对讲机、反光背心等，车辆进入道路测试前需得到调度中心许可后方可进入，管理系统记录试验车辆进入道路及出入场地时间。试验结束：试验结束后试验管理系统生产结算数据，公司按月度与客户进行试验结算并出具结算单，据此开具发票及收款。

4、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不断优化科研管理体制机制，紧扣公司业务发展规划，采取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形成以科研管理保障体系为基础，多维度研发项目为抓手，高质量科技成果为载体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集中优质科研资源，瞄准

战略新兴技术领域、行业前瞻技术领域精准发力，赋能公司业务高质量发展。积极推进国家重点项目、江苏省重点项目等，落实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提升科技创新核心竞争力，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动力，保持公司在行业的技术先进性及市场前景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主营业务为通过构建汽车场地试验环境和试验场景，为汽车整车生产企业、汽车检测机构、汽车底盘部件系统企业以及轮胎企业等客户提供场地试验技术服务。作为一家汽车试验场投资、运营、管理的公司，在我国汽车工业仍有较大发展空间、自主研发实力不断增强及研发投入不断加大等因素下，公司依托类型丰富的专业化试验道路和设施、先进的服务能力和强大的技术积累等优势汇集了优质的客户资源，满足客户的试验需求，从而使公司在同行业中相对市场占有率较高。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429,029,157.68	3,121,550,642.02	3,121,550,642.02	9.85%	1,995,691,959.55	1,995,691,95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20,058,882.23	2,726,517,275.78	2,726,507,332.58	3.43%	1,428,577,823.81	1,428,567,880.61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56,731,261.32	324,715,840.82	324,715,840.82	9.86%	297,785,153.08	297,785,15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	164,961,149.65	142,262,851.07	142,262,851.07	15.96%	103,167,001.94	103,167,001.94

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449,524.27	116,330,734.96	116,330,734.96	22.45%	94,295,287.92	94,295,28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787,764.80	116,768,880.03	116,768,880.03	92.51%	336,666,256.96	336,666,256.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0.11	9.09%	0.10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0.11	9.09%	0.10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5%	6.00%	6.00%	-0.05%	7.48%	7.4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要求。对本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和调整，并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1,496,300.64	93,698,529.87	96,366,303.21	95,170,12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39,588.64	44,692,899.52	46,854,865.49	41,973,79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221,766.82	38,372,172.60	42,012,935.84	36,842,64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4,577.98	55,081,520.13	12,480,386.49	148,481,280.2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0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6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	股东性	持股比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称	质	例		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97%	555,000,000.00	555,000,000.00	不适用	0.00
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25%	386,800,000.00	0.00	质押	191,000,000.00
江苏盐城港大丰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8%	50,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9%	28,947,368.00	0.00	不适用	0.00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7%	26,052,631.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4%	9,814,738.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6%	2,113,764.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境外法人	0.14%	1,801,792.00	0.00	不适用	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2%	1,634,573.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10(R)	境外法人	0.11%	1,427,271.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盐城港大丰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股东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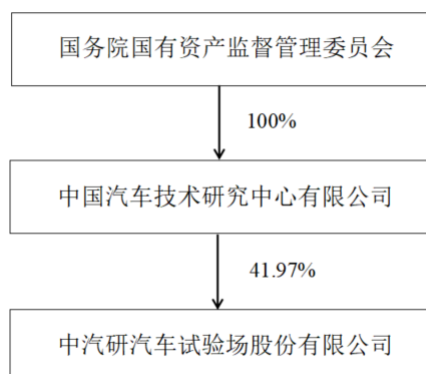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9,814,738.00	0.7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2,113,764.00	0.16%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新增	0	0.00%	1,801,792.00	0.1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634,573.00	0.12%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IT10（R）	新增	0	0.00%	1,427,271.00	0.11%
廖国礼	退出	0	0.00%	0	0.00%
阎宝国	退出	0	0.00%	830,100.00	0.06%
刘永蜀	退出	0	0.00%	0	0.00%
曹宁海	退出	0	0.00%	0	0.00%
王新坤	退出	0	0.00%	0	0.0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服务内容包括年度财务审计、半年度报告审阅、内部控制鉴证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二）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 436,800,00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33.03%, 股东数量为 2 户）、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 54,999,999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4.16%, 股东数量为 2 户）的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于 2023 年 3 月 8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三）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

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长三角（盐城）智能网联汽车试验场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额进行调整, 将超募资金 43,609.18 万元全部投入该募投项目, 调整后募投项目投资额中募集资金投资额为 118,609.18 万元。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增加投资额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不会对项目的实施、投资收益及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需要。

（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和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职工代表大会, 选举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了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五）拟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中汽股份 A 股普通股股票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0.25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32,240.00 万股的 0.242%。其中, 首次授予 256.20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时公司股本总额 132,240.00 万股的 0.194%, 首次授予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80.00%; 预留 64.05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时公司股本总额

132,240.00 万股的 0.048%，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20.00%。该股权激励计划还需在国务院国资委备案及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